

正 本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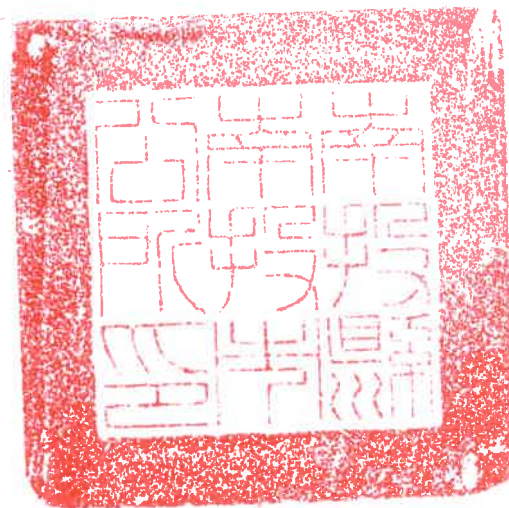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南投縣南投市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投市殯字第1120032937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市福助段0064-0000地號及0064-0002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無主墳墓遷葬事宜。

依據：依據吳俊賢君申請書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遷葬地點：本市福助段0064-0000地號及0064-0002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
- 二、遷葬原因：申請人吳俊賢君即土地所有權人，其土地上有墳墓共2座，因無訴求對象，故委請本所代為辦理遷葬公告。
- 三、遷葬期限：自公告日起三個月內。
- 四、上開地號範圍內之墳墓所有人、管理人或關係人，請於公告期限內與地主（吳俊賢君聯絡電話：0912316566）協商遷葬事宜，並副知本所。惟公告期滿後，無人遷葬或認領，由地主逕為辦理遷葬安置事宜。
- 五、本案本所僅代為公告，起掘骨骸之行為如涉私權之爭執，應由起掘骨骸之地主自負責任。

市長張嘉哲

125

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所有權個人全部）

南投市福助段 0064-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12年12月11日08時56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中寮鄉農會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R6ET68RB，可至<https://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南投地政事務所 主任 羅秀園
南投電謄字第097529號
資料管轄機關：南投縣南投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南投縣南投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106年04月27日 登記原因：分割
面積：****4,506.58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山坡地保育區 使用地類別：農牧用地
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37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重測前：軍功寮段0824-0000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0064-0001、0064-0002、0064-0003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8
登記日期：民國110年10月27日 登記原因：買賣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110年10月12日
所有權人：吳俊賢 出生日期：民國068年03月27日
統一編號：M121579065
住址：南投縣中寮鄉永福村8鄰永平路440之14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110南土字第014846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48.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89年01月 *****31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相關他項權利登記次序：0002-000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土地他項權利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2-000 權利種類：最高限額抵押權
收件年期：民國110年 字號：南普資字第084850號
登記日期：民國110年10月27日 登記原因：設定
權利人：南投縣中寮鄉農會
住址：南投縣中寮鄉永平村永平路186號
債權額比例：全部 ***1分之1***
擔保債權總金額：新台幣*****3,240,000元正
擔保債權種類及範圍：擔保債務人對抵押權人現在〔包括過去所負現在尚未清償〕及將來在本抵押權設定契約書所定最高限額內所負之債務，包括借款、透支、貼現、買入光票、墊款、承兌、委任保證、開發信用狀、進出口押匯、票據、保證〔即債務人為他人保證之債務〕、信用卡契約、應收帳款承購契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契約及特約商店契約所負之債務。
擔保債權確定期日：民國140年10月21日
清償日期：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清償日期。
利息(率)：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
遲延利息(率)：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
違約金：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違約金計收標準計算。
其他擔保範圍約定：1、取得執行名義之程序費、執行費及其他有關費用。2、保全抵押物之費用。3、因債務不履行而發生之損害賠償。4、因辦理債務人與抵押權人約定之擔保債權種類及範圍所生之手續費用。5、抵押權人墊付抵押物之保險費。
債務人及債務額比例：吳俊賢，全部

(續次頁)



南投市福助段 0064-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12年12月11日08時56分

頁次：2

權利標的：所有權
標的登記次序：0008
設定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證明書字號：110南他字第002157號
設定義務人：吳俊賢
共同擔保地號：福助段 0064-0000 0064-0002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本謄本列印完畢)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s://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第19條、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
- 四、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75



B4

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所有權個人全部）

南投市福助段 0064-0002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12年12月11日08時56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中寮鄉農會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R6ET68RB，可至<https://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南投地政事務所 主任 羅秀園
南投電謄字第097529號
資料管轄機關：南投縣南投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南投縣南投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106年04月27日 登記原因：分割
面積：****4,506.58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山坡地保育區 使用地類別：農牧用地
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37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0064-0000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8
登記日期：民國110年10月27日 登記原因：買賣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110年10月12日
所有權人：吳俊賢 出生日期：民國068年03月27日
統一編號：M121579065
住址：南投縣中寮鄉永福村8鄰永平路440之14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110南土字第014847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 *****48.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89年01月 *****31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相關他項權利登記次序：0002-000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土地他項權利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2-000 權利種類：最高限額抵押權
收件年期：民國110年 字號：南普資字第084850號
登記日期：民國110年10月27日 登記原因：設定
權利人：南投縣中寮鄉農會
住址：南投縣中寮鄉永平村永平路186號
債權額比例：全部 ***1分之1***
擔保債權總金額：新台幣*****3,240,000元正
擔保債權種類及範圍：擔保債務人對抵押權人現在(包括過去所負現在尚未清償)及將來在本抵押權設定契約書所定最高限額內所負之債務，包括借款、透支、貼現、買入光票、墊款、承兌、委任保證、開發信用狀、進出口押匯、票據、保證(即債務人為他人保證之債務)、信用卡契約、應收帳款承購契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契約及特約商店契約所負之債務。
擔保債權確定期日：民國140年10月21日
清償日期：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清償日期。
利息(率)：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
遲延利息(率)：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算。
違約金：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違約金計收標準計算。
其他擔保範圍約定：1、取得執行名義之程序費、執行費及其他有關費用。2、保全抵押物之費用。3、因債務不履行而發生之損害賠償。4、因辦理債務人與抵押權人約定之擔保債權種類及範圍所生之手續費用。5、抵押權人墊付抵押物之保險費。
債務人及債務額比例：吳俊賢，全部
權利標的：所有權
標的登記次序：0008

(續次頁)

土地登記謄本

MA

土地登記謄本

南投市福助段 0064-0002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12年12月11日08時56分

頁次：2

設定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證明書字號：110南他字第002157號
設定義務人：吳俊賢
共同擔保地號：福助段 0064-0000 0064-0002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本謄本列印完畢)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s://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第19條、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
- 四、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地籍圖謄本

南投電謄字第097529號

土地坐落：南投縣南投市福助段64-2,64地號共2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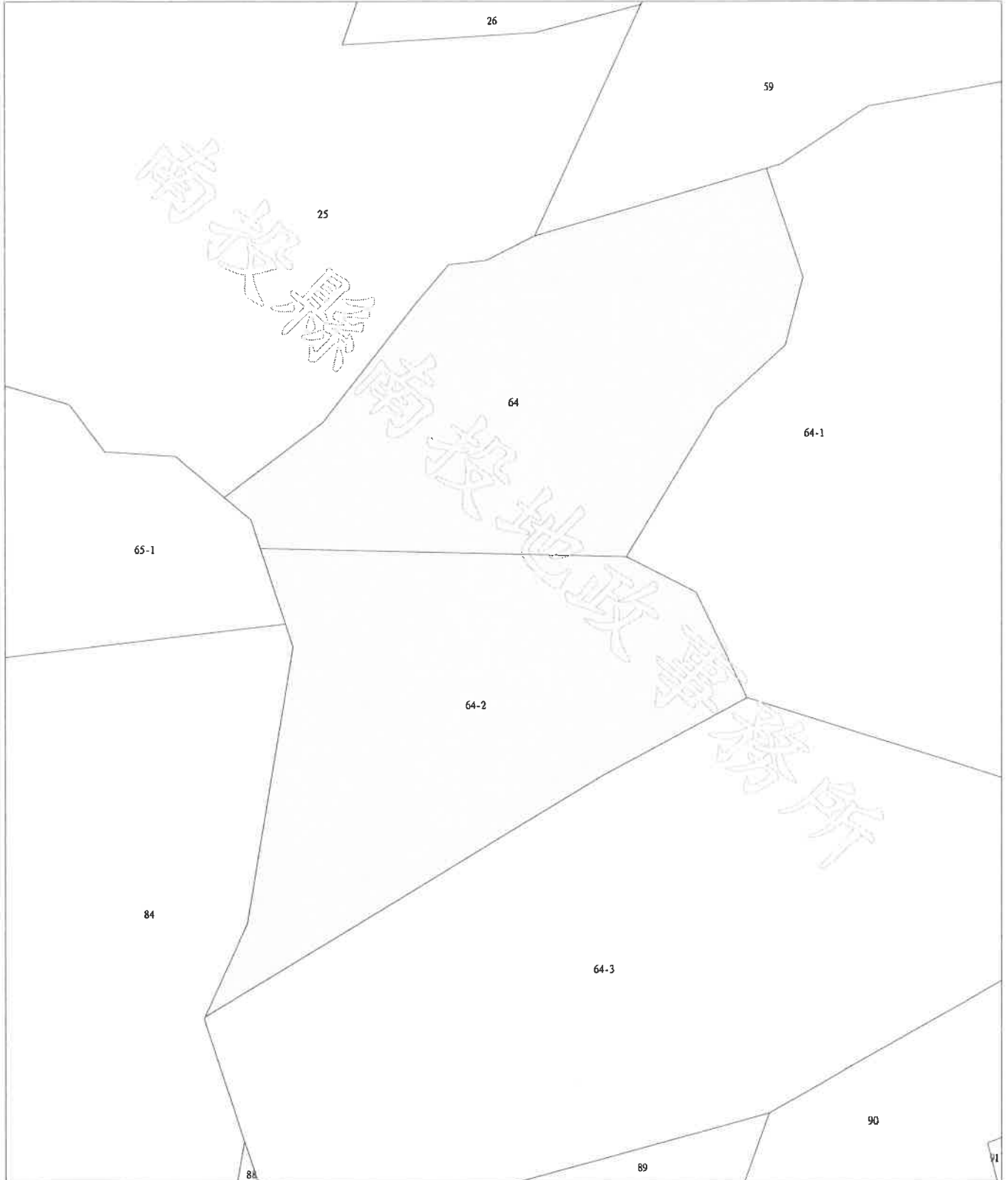


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



資料管轄機關： 南投縣南投地政事務所
本謄本核發機關： 南投縣南投地政事務所
中華民國 112年12月11日08時56分

主任：羅秀園



比例尺：1/1000

原比例尺：1/500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中寮鄉農會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VRS6XEIVRCR，可至：<https://ep.land.nat.gov.tw>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公 告

本土地為私人土地，此墳墓
所有人及其家屬，請於民國
111年08月15日前遷移，
若超過此期限，即由本土地
持有人，遷移至南投市公所
設立之納骨塔安置。

土地所有人：吳慶賢
連絡電話：0912-316566
公告日期：
民國111年02月15日

台灣之光 自由時報

自由時報

3萬 246.5萬人寫新低
較前年大減25.6萬人



台灣復健選手
烏克蘭國家男籃
5月底來台集訓

距離新制今起實施
公布

公告

本土地為私人土地，此項基
所有人及其家屬，請於民國
111年08月15日前遷移，
若超過此期限，即由本土地
持有人，遷移至南投市公所

設立之納骨塔安置。

土地所有人：吳俊賢

連絡電話：0912-316566

公告日期：

民國111年02月15日

聯合報

劇本今拍板 只憑大戶「工銀」不公，若漲不宜漲
電價漲「恐推升物價」



【本報記者王...報導】
電力公司擬調漲電價，引發各界關注。電力公司表示，電價調漲是根據成本計算，且將採取分階段調漲方式，以減輕民眾負擔。然而，農林漁牧業者及消費者團體均表示，電價調漲將推升物價，增加生活負擔。農委會呼籲電力公司應考慮民生，暫緩調漲電價。目前，電力公司尚未對調漲電價一事作出最終決定。